

保守自己的，必不沾染世俗

我們是屬天國度的子民，是和他們完全不同世界的人。

文／Phinehas

在電影、電視、廣告或MTV裡看見本教會的弟兄姊妹，似乎已是見怪不怪的事了。流行樂界也不乏有本會的作詞、作曲者，為著當紅偶像歌手團體獻上動聽的作品。這些人、這些事在教會年輕族群中的接受度相當高，甚至經常收看電視節目的主內同靈也樂見其成，不知傳道長執與教會負責人是否有所耳聞？這些話題在年輕人當中甚少出現負面反應，大多數人是抱持著讚賞與支持的態度，於是乎我們這一代對涉足演藝圈是對是錯，似乎已漸漸分不清界線。

教會裡優秀帥氣的弟兄與漂亮有才華的姊妹很多，但所選擇的路卻可能大相逕庭。有的人將自己的美貌與才華獻給工作，有的人將自己的一切獻給神和另一半，也有的人選擇中間路線，要將他在外界習得的歷練傳授給主內下一代。對與錯，目前看不分明，因為眾人眼目所及皆是光鮮亮麗的體面，還未有人因此跌倒！（其實這當中已有沉淪的，只是隱藏不加以宣揚）

參與其中（娛樂圈）的主內信徒，所抱持的態度也具有爭議性。即使進行拍攝與製作過程當中本人是低調的，在媒體頻繁曝光、強力放送下不想成為焦點也難。這豈不也是一種迷惑？不經意使自己成為眾人崇拜的對象，高舉自己過於神的榮耀，這或許是



信仰
專欄
行道體悟



年輕人當初始料未及的後果。「有這麼嚴重嗎？」嗯！不敢當，我們只是試著把道理說明白一些，免得神怪罪下來就難以承擔了，至於如何面對這樣的潮流與議題，端看信徒本身自覺吧！似乎現在已經有許多事是無法直言不諱了呢！

只是身為信仰的接棒人，是否更應該去思考如何成為下一代信徒在信仰上的典範？「我們沒有一個人為自己活，也沒有一個人為自己死。我們若活著，是為主而活；若死了，是為主而死。所以我們或活或死總是主的人。」（羅十四7-8）。我們是否有這樣的認知：我們是神的孩子，是屬天國度的子民，是和他們完全不同世界的人。我們的責任是傳天國的福音、挽回失喪的靈魂，而不是羨慕所多瑪、蛾摩拉的繁華似錦，甚至從裡到外逐漸被同化而不自知。

曾遇過一位專業剪接後製的年輕弟兄，畢業後曾被知名電視公司招募，卻毅然選擇為教會工作，雖然工作過程繁重又有諸

多操練，多年之後也看見神並不虧待他，使他成家立業、豐盈有餘，在屬靈知識見識上都看得出成長的身量。也曾遇見一位知名的廣播主持人，因工作關係接觸，才了解他也是本教會信徒，並且在職場上都表明信仰立場，時常以優秀工作能力與良好人際關係向同事們作見證，證明「真耶穌教會信徒並非一般教會所謠傳的那樣思想行為荒誕脫序」。雖然這位信徒沒有機會為本會專職事奉，他卻能在自身的崗位上時時傳福音、發送良好信仰觀念給社會大眾。

在異國旅行時，遇上一對熱心接待信徒的年輕夫妻，他們豐富精彩的信主經歷也令人大開眼界。未信主時，他曾是英俊瀟灑的當紅偶像歌手，又兼具創作暢銷金曲的音樂實力，所結交的朋友盡是媒體寵兒，追求名利的過程雖讓他費盡心力，他的星運也是順遂的拿版稅就可享受人生。但畢竟演藝圈是複雜而深沉的，他說：「流行樂創作的背後總是離不開罪惡，尤其是賣座賣錢的歌曲。」於是他也不能免俗的染上吸毒惡習。即便後來離開家鄉到了異國，仍然痛苦的在房內憔悴吸毒，直到有天他的昔日同事來訪探望，帶他來教會聚會聽道理，這腐爛敗壞的生命才開始有了改變，而這位同事就是他現在的賢妻，她也是從浪子回頭成為教會柱石的蒙恩之人。

這位已受洗的音樂才子，如今已淡出演藝圈、絕口不提過往種種，我們所了解的過往事跡是經他太太的見證才略知一二。奇妙的是，像他創作量如此豐沛又有許多暢銷代表作的音樂人，竟然在受洗後的幾年內寫不出幾首流行歌曲，即使唱片公司定期邀稿催歌，他就是交不出來，連他自己也覺得很奇妙，因為他腦海裡所想的全是關於主所賜的愛與恩典，於是近期內的作品都是為主內聯

婚的佳偶所譜寫的婚禮祝歌。他說：「我第一次來到教會，非常吃驚能夠聽到這麼純正美好的信息，這美好的事曾經在我腦中思考過，但是我第一次聽到有人將這些道理單純而且直接的講出來，就讓我嚇到了，所以我再也不來教會，因為我不相信世界上有這麼好的事。」可想而知，他對自己在演藝圈浮沉的過往有多麼的憎惡！後來過了一段時間，他再度被邀請到教會之後，就再也不錯過每一場聚會了，並且受洗成為新人，努力查考聖經、追求長進，更擔當起一家之主的重任，疼愛妻兒、治理家務。

這對像亞居拉與百基拉的可愛夫妻，像是從污泥中被神抱出來洗淨、擦乾、裸抱於懷中，他們雖然不再享受名利雙收、大紅大紫、世人艷羨的虛浮榮耀，卻開心知足的徜徉在教會與家庭的單純小幸福之中，為即將成立的新會堂忙碌奔波，也為著堅固主內軟弱信徒不停歇的禱告祈求。這情景也帶給我深深的反思：他們認知裡不堪回首的火坑，竟是許多主內小綿羊前仆後繼的美麗世界！唉！那不是綠洲，只是海市蜃樓，幻影一場空！

所以弟兄們，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，將身體獻上，當作活祭，是聖潔的，是神所喜悅的；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。不要效法這個世界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，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、純全、可喜悅的旨意。」（羅十二2）保守自己的，必不沾染世俗。

